

#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 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为不动产登记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不动产登记发证、不动产登记系统平台建设和日常维护、不动产登记数据统计分析、面向社会依法提供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服务、协助行政部门做好涉及不动产登记的行政诉讼应诉及矛盾纠纷调解、不动产登记法律法规宣传和政策咨询服务、承担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单位内设综合科、评估科、受理审核科、调查信息科、政策法规科。人员编制21人，在编人员共21人。本预算数据仅包括不动产登记中心本级，无下属单位。

## 三、2017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继续推进不动产登记工作，一是认真做好不动产登记各类业务的受理、审核、发证工作，提升服务态度，提高办事效率，连续三个季度蝉联市政务服务中心季度红旗窗口；二是深化不动产登记与征税业务联办，开发银行定向查询软件，在政务服务中心实现不动产登记与征税“一窗办理”的基础上，在圆陀角增设一处业务联办窗口，目前全市业务联办窗口达到7个，银行定向查询软件已提前开发完成并上线运行，农商行、中国银行都已实现不动产抵押登记业务的远程信息填写与查询。市民在银行签订授信、抵押合同后，即

可在银行直接办理抵押登记的申请手续，无须再至不动产登记中心重复排队，真正实现“不见面审批”，切实提高了不动产抵押登记办事效率；三是优化审批流程，缩短办事时限，实现对商品房不动产转移登记由“三审”缩减为“两审”，转移登记时限压缩至2.5个工作日，抵押登记时限压缩至1.5个工作日；四是推出便民举措，切实方便群众，自今年4月起，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短信提醒服务正式运行，出证后可第一时间通知权利人领取不动产权证书，8月份，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与省不动产登记中心数据对接，增加了网上查询业务，申请人可自行通过不动产微信公众号实时查询办证进度，真正实现了“多让数据网上走、少让群众路上跑”的便民服务目标。截止目前，共计受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51764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26652本，发放不动产登记证明12647份，预计全年受理各类业务60000件左右，发放证书32000本左右，发放证明15000份左右。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年度部门决算表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计676.3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27.24万元，增长93.74%。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多，所购买的办公设备增多。其中：

(一) 收入总计676.34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676.34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327.24万元，增长93.74%。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多，所购买的办公设备增多。

2.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上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0万元，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开展其他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0万元，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

务中心等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其他收入0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取得的其他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主要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资金。

(二) 支出总计676.34万元。包括：

1. 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63.30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城乡社区（类）支出。

2.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649.3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及办公设备购置。与上年相比增加363.53万元，增长127.20%。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由于业务需要人员增加，单位新设所需购买的办公设备等。

3. 住房保障（类）支出27.01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27.01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单列住房保障（类）支出。

4. 结余分配0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结余分配。

5.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主要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等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本年收入合计676.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6.3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本年支出合计676.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1.16万元，占71.14%；项目支出195.18万元，占28.86%；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676.3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27.24万元，增长93.74%。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由于业务需要人员增加，单位新设所需购买的办公设备

等。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676.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7.24万元，增长93.74%。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由于业务需要人员增加，单位新设所需购买的办公设备等。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32.06万元，支出决算为67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比年初预算增加。其中：

### （一）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1. 国土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5.47万元，支出决算10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本年度的国土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的决算支出与预算相同。

2. 国土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04.26万元，支出决算54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比年初预算增加。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2.33万元，支出决算为2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9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人员调整，住房公积金增加。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1.1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58.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1.89万元、津贴补贴88.61万元、奖金74.5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0.86万元、伙食补助费1.21万元、绩效工资38.3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1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6.70万元、生活补助2.45万元、奖励金0.23万元、住房公积金27.01万元、提租补贴15.97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5万元。

（二）公用经费22.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81万元、水费0.57元、电费0.26万元、邮电费2.19万元、培训费0.03万元、福利费5.7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1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6.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7.24 万元，增长 93.74%。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由于业务需要人员增加，单位新设所需购买的办公设备等。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比年初预算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1.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8.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1.89 万元、津贴补贴 88.61 万元、奖金 74.5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86 万元、伙食补助费 1.21 万元、绩效工资 38.3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70 万元、生活补助 2.45 万元、奖励金 0.2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7.01 万元、提租补贴 15.9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2.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81 万元、水费 0.57 元、电费 0.26 万元、邮电费 2.19 万元、培训费 0.03 万元、福利费 5.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1 万元。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共4.99万元，比去年增加1.49万元（2016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为3.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6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2.51%；公务接待费支出2.3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7.4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62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本年度无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2.62万元，完成预算的79.64%（2017年预算为3.2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02万元，主要原因为现场勘查项目增加，用车频率较高；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比年初预算用车次数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油费、过路费和车辆保险等费用。2017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2.37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

决算增加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本年度无外事接待。2017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17年预算为2.3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47万元，主要原因为接待兄弟单位和上级部门前来调研；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勤俭节约。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兄弟单位和上级部门前来调研，2017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200人次。主要为接待兄弟单位和上级部门前来调研。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上年决算增加0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安排。2017年度全年召开会议0个，参加会议0人次。

启东市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0.03万元，完成预算的0.71%（2017年预算为4.2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07万元，主要原因为部分培训改为网络培训；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培训改为网络培训。2017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个，组织培训1人次。主要为培训不动产登记服务工作。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2.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4.6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6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2.2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0.89%。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共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